



北區區議會文件第 66/2004 號

北區區議會北區單車事務工作小組工作報告

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已於 2004 年 11 月 15 日舉行，討論如下：

第 1 項——更改工作小組名稱

工作小組通過將小組名稱由「跟進北區單車徑和單車公園的進展以及單車阻礙主要行人通道事宜工作小組」更改為「北區單車事務工作小組」。

第 2 項——議事規則及會議次數

工作小組將根據北區區議會常規運作。會議定於單數月份舉行，每兩個月舉行會議一次。

第 3 項——小組工作範圍

- 1) 解決目前石湖墟、聯和墟及火車站等地的違例停泊單車問題；
- 2) 設立完善的單車徑，將北區的單車徑伸延至大埔區；
- 3) 爭取興建單車公園；
- 4) 其他與單車事宜有關的項目。

第 4 項——政府部門代表

工作小組通過邀請運輸署、土木工程拓展署、地政署及香港警務處等四個部門派出常設代表列席工作小組會議。

北區區議會
北區單車事務工作小組